

乐鑫信息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乐鑫信息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乐鑫科技”或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2024年5月14日在公司304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4年5月9日通过电话及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到会董事7人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 TEO SWEE ANN（张瑞安）主持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 TEO SWEE ANN（张瑞安）主持，经全体董事表决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2019年、2020年第一期、2021年、2022年、2023年、2023年第二期、2023年第三期、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/归属数量的议案》

2024年3月23日公司披露了《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公告》，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80,789,724股为基数，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后剩余股份总数78,261,241股为基数，每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（含税），每股转增0.4股。根据《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《2020年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《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《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《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《2023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《2023年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《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相关规定，在激励计划公告日至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前，以及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后至归属前，公司有

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、派送股票红利、股份拆细、配股、缩股或派息等事项，应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及授予/归属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。

据此，公司董事会同意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由 62.025 元/股调整为 43.59 元/股，剩余可归属数量由 24,800 股调整为 34,720 股；同意 2020 年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（含预留授予）由 92.025 元/股调整为 65.02 元/股，剩余可归属数量由 5,660 股调整为 7,924 股；同意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（含预留授予）由 92.90 元/股调整为 65.64 元/股，剩余可归属数量由 246,058 股调整为 344,481 股；同意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由 118.40 元/股调整为 83.86 元/股，剩余可归属数量由 696,234 股调整为 974,728 股；同意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由 60.00 元/股调整为 42.14 元/股，剩余可归属数量由 62,478 股调整为 87,469 股；同意 2023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由 40.00 元/股调整为 27.86 元/股，剩余可归属数量由 551,130 股调整为 771,582 股；同意 2023 年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（含预留授予）由 64.50 元/股调整为 45.36 元/股，授予/归属数量由 84,293 股调整为 118,010 股；同意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（含预留授予）由 50.00 元/股调整为 35.00 元/股，授予/归属数量由 1,073,250 股调整为 1,502,550 股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回避 1 票。

此议案已经通过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，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乐鑫信息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19 年、2020 年第一期、2021 年、2022 年、2023 年、2023 年第二期、2023 年第三期、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/归属数量的公告》(2024-039)。

特此公告。

乐鑫信息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15 日